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 建議選舉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選舉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外部監事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於2024年6月6日召開。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提名本行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候選人的決議》及《關於提名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決議》。本行第八屆監事會（「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於同日召開。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提名本行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候選人、外部監事候選人的決議》。

### 建議選舉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八屆董事會提名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具體名單如下（排名不分先後）：

#### （一）非執行董事候選人（7名）

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趙鵬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

#### （二）執行董事候選人（3名）

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張俊潼先生

####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6名）

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劉寒星先生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

第九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高迎欣先生、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趙鵬先生、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劉寒星先生均為連任董事，任期將自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之日起開始計算。王曉永先生、張俊潼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將自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並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董事任職資格後就任，任期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開始計算。在滿足法律法規和《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規定的情況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累計任職時間不得超過六年。本行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及本行薪酬相關辦法取得相應薪酬，包括年費及專門委員會津貼等。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按照《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制度》確定，包括每月稅前人民幣5萬元的董事薪酬，以及根據實際情況發放的專門委員會津貼、會議費和調研費等。有關彼等薪酬的具體數額，請參見本行將適時發佈的年度報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於過去三年概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在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與本行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行股份權益。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概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須提請本行股東及債權人注意的事宜。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認為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的任職條件、資質及獨立性要求。

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在法律、會計、審計、管理諮詢、金融、監察及合規、銀行、證券業務等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等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有利於本行維持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為董事會帶來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在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時，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從多個方面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加入董事會將帶來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

於本公告日期，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確認(i)彼等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因素之獨立性；(ii)彼等過去或現在於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行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任何聯繫；及(iii)於彼等獲建議委任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等之獨立性。

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人聲明與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聲明與承諾、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的獨立意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職資格的審查意見等詳見本行刊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和本行網站(www.cmbc.com.cn)的日期為2024年6月7日相關公告。

### **建議選舉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外部監事**

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和外部監事候選人具體名單如下(排名不分先後)：

#### **(一) 股東監事候選人(2名)**

翁振杰先生、吳迪先生

#### **(二) 外部監事候選人(2名)**

魯鐘男先生、李宇先生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二。

第九屆監事會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一屆股東監事、外部監事之日起開始計算。本行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和外部監事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及本行薪酬相關辦法取得相應薪酬，包括年費及專門委員會津貼等。有關其薪酬的具體數額，請參見本行將適時發佈的年度報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和外部監事候選人於過去三年概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在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和外部監事候選人與本行董事、監事、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行股份權益。第九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和外部監事候選人概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須提請本行股東及債權人注意的事宜。

根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本行第九屆監事會職工監事由本行職工代表大會或工會組織選舉產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4年6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宋春風先生、楊曉靈先生及趙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

## 附錄一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宏偉先生**，1954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現任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東方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曾任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名譽董事長、董事，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第十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於1997年至2007年任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張先生於1996年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劉永好先生**，1951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川商總會會長；第十四屆全國政協委員、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副會長、中國光彩事業發起人之一。曾任第七屆、第八屆全國工商聯副主席，第八屆、第九屆、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第九屆、第十屆全國政協常委，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第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中國光彩事業促進會副會長。

**史玉柱先生**，1962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史先生現任巨人網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原「重慶新世紀游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巨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征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巨人慈善基金會理事長。史先生曾於2006年至2018年任上海征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於2014年至2018年任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史先生於1984年獲得浙江大學數學學士學位，1990年畢業於深圳大學軟件科學系研究生班。

**宋春風先生**，1969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宋先生現任中國船東互保協會董事總經理、中國船東協會副會長、泉州市晉江中遠發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中船保商務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國保賠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海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船保服務(英國)有限公司董事、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宋先生曾任中遠(香港)保險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深圳中遠保險經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運輸部商務室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運輸部商務處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宋先生於2006年獲得北京大學法學博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趙鵬先生**，1973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趙先生現任大家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兼董事會秘書、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原中國銀保監會派駐安邦保險集團接管組成員、原中國保監會發展改革部處長、副處長，日照市商業銀行幹部及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趙先生於2014年獲得中國政法大學經濟法學博士學位，擁有經濟師資格。

**梁鑫傑先生**，1977年出生，現任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梁先生曾任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鼎和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車險部總經理，中華聯合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保部總經理、車險部副總經理等職務。梁先生於2006年獲西南財經大學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

**林立先生**，1963年出生，現任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華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證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藏自治區工商聯合會副主席、深圳市工商聯合會常委、深圳公益基金會主席、深圳市深商總會副會長，西藏自治區光彩事業促進會副會長等職務。林先生曾任深圳市第五屆人大代表，深圳市第三屆和第四屆政協委員，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中國銀行深圳上步支行總稽核、會計科長，中國銀行深圳濱河支行行長，深圳市中華貿易公司財務部經理，中國農業銀行河源市紫金縣支行會計，中國人民銀行河源市紫金縣支行信貸員。林先生為金融學博士，擁有會計師資格、AMAC基金從業人員資格。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執行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高迎欣先生**，1962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執行董事，兼任民生商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加入本行前，高先生自2018年1月至2020年5月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自2016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5年2月至2018年1月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自2005年2月至2015年2月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自2004年7月至

2005年2月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自1999年6月至2004年7月任中國銀行總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自1996年9月至1999年6月任中國銀行總行信貸業務部副總經理、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高先生曾任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高先生於1986年獲得華東理工大學工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截至本公告日期，高先生持有本行A股200,000股，H股300,000股。

**王曉永先生**，1970年出生，2024年3月被聘任為本行行長，2024年4月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行長任職資格。加入本行前，王先生自2016年9月至2024年2月先後任中國建設銀行重慶市分行行長、渠道與運營管理部總經理、四川省分行行長等職務，自2006年6月至2016年9月先後任中國建設銀行風險監控部總經理助理、授信管理部副總經理、山東省分行副行長、甘肅省分行副行長等職務，自1996年4月至2006年6月曾先後在中國建設銀行審計部、風險與內控管理委員會辦公室、風險管理部任職。王先生於1991年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獲學士學位，於1996年獲得中央財政金融學院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於2013年獲得天津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張俊潼先生**，1974年出生，2024年3月被聘任為本行副行長，2024年5月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副行長任職資格。張先生自2017年2月至2024年3月擔任本行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張先生於1997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學士學位，於2000年獲得北京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碩士學位。截至本公告日期，張先生持有本行A股150,000股，H股200,000股。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曲新久先生**，1964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曲先生現任中國政法大學教授、北京法大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曲先生曾任中國政法大學刑事司法學院院長、副院長、刑事司法學院刑法研究所所長。曾兼任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檢察院偵查監督廳副廳長、北京市豐台區人民檢察院副檢察長、北京大地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曲先生於2001年獲得中國政法大學訴訟法學博士學位，擁有高校教師資格、律師資格。

**溫秋菊女士**，1965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女士現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執行合夥人，大華國際管理諮詢(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溫女士於1989年獲東北財經大學西方會計碩士學位，擁有註冊會計師和註冊評估師資格。

**宋煥政先生**，1968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先生現任北京市尚公律師事務所主任、高級合夥人，最高人民檢察院民事行政案件諮詢專家，國際商會(ICC)中國國家委員會律師團成員，中國法學會中國民事訴訟法學會常務理事，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專家委員會理事，中國行為法學會企業治理研究分會常務理事，中國管理科學研究院智庫專家，北京市律師協會資本市場與證券法律事務專業委員會、併購與重組法律專業委員會委員，北京市國資委市屬國有企業外部董事(委派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重慶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湘潭大學法學院兼職教授、法律實務研究中心主任。宋先生曾任中國房地產開發集團首席律師、中國國際經濟法學會常務理事、北京市國資委市屬國有企業外部董事(委派北京控股集團公司)。宋先生於1993年獲西南政法大學經濟法法學碩士學位，擁有律師資格。

**楊志威先生**，1955年出生，中國(香港)籍，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現任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集團監察及風險管理總裁，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個人銀行業務)、董事會秘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法律顧問；香港胡關李羅律師事務所律師、合夥人；香港醫院管理局大會成員；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董事；香港特區政府保險業諮詢委員會成員。亦曾供職於香港政府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楊先生於2001年獲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擁有律師資格。

**程鳳朝先生**，1959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先生現任中關村國睿金融與產業發展研究會(社團組織)會長，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學術顧問委員會委員，湖南大學博士生導師。曾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董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監事，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現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五礦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高能時代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利華益維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北京名嘉智博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現為「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發展研究部、評估管理部等總經理，河北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兼秘書長等。程先生於2004年獲湖南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金融科學研究員，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

**劉寒星先生**，1973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明哲茂盛(海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曾任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辦公廳、規劃研究部、股權資產部主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副行長，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非銀部副處長、信息中心副處長，中國人民銀行辦公廳主任科員。劉先生於2012年獲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管理科學與管理工程博士學位，擁有中級金融經濟師資格。

## 附錄二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股東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翁振杰先生**，1962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第八屆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委員。翁先生現任重慶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信託業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及中國信託登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翁先生曾任重慶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CEO)、西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合肥科技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民建九屆中央經濟委員會委員、民建十屆及十一屆中央財政金融委員會副主任、重慶市三屆、四屆人大代表和人大常委會常委、政協重慶市第五屆委員會常務委員、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解放軍通信學院教官、民建重慶市委員會副主委。翁先生於1986年獲得工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全國勞動模範。

**吳迪先生**，1965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第八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吳先生現任福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董事；福建省人大代表、福建省工商聯(總商會)副會長、福建省光彩事業促進會名譽副會長、福建省民營企業商會名譽會長、廈門市政協委員、民建廈門市委副主委、遼寧省遼商總會副會長、上海市廈門商會名譽會長、福建省遼寧商會會長、集美大學常務校董。吳先生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現為中國人民大學教育基金會理事、兼職教授、高級經濟師。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外部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魯鐘男先生**，1955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監事會股東監事，第八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和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魯先生現任煙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魯先生曾任齊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魯先生畢業於黑龍江省社會科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課程進修班，現為高級經濟師。

李宇先生，1974年出生，現任本行第八屆監事會股東監事，第八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和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李先生現任上海創新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德馭醫療管理集團CEO。李先生曾任山東亞太中慧集團執行總裁，太盟投資集團副總裁。李先生獲得中國人民大學財金學院金融專業經濟學碩士。